



AUTO ITALIA

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2016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5
簡明綜合損益表	1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董事**執行董事**

莊天龍先生(執行主席兼為行政總裁)

林志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東尼博士

江啟銓先生

李忠良先生

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江啟銓先生(主席)

杜東尼博士

李忠良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杜東尼博士(主席)

莊天龍先生

江啟銓先生

李忠良先生

提名委員會

莊天龍先生(主席)

杜東尼博士

江啟銓先生

李忠良先生

公司秘書

黃日東先生

授權代表

莊天龍先生

黃日東先生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沙田小瀝源
源順圍2號
地下C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香港
長盛國際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

Appleby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百慕達之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720

網址

www.autoitalia.com.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汽車分部

收入

2016年上半年的營商環境依然舉步維艱，對我們的營運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汽車分部的收入下跌11.7%至401,400,000港元(2015年：454,700,000港元)。

在中國內地，儘管受到2016年中期期間人民幣兌港元的匯兌變動的不利影響，我們於上海的交付前檢驗服務所得收入維持於32,100,000港元(2015年：32,700,000港元)。撇除匯兌變動，上海業務的收入錄得約5%的增長。

我們的香港業務受到奢侈品市場氣氛低迷的不利影響，於此區的整體收入下跌12%至369,300,000港元(2015年：422,000,000港元)，而整體汽車單位銷售亦下跌。然而，隨著來自奧迪品牌的交付前檢驗服務的額外收入貢獻，我們的保養維修服務收入增長19.6%至67,000,000港元(2015年：56,000,000港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毛利率上升0.6個百分點至22.8%。毛利由2015年上半年的101,000,000港元減少至91,700,000港元，此乃由於香港業務的整體汽車單位銷售下跌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

於2016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合共為104,200,000港元(2015年：105,000,000港元)，佔收入的25.9%(2015年：23%)。淨減少8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16年第二季進行的成本優化及重組計劃導致員工相關成本減少，但部分由租金成本及折舊增加所抵銷，其中包括於2015年6月開幕的九龍灣瑪莎拉蒂展廳6個月整個期間的影響。

財務成本

於2016年上半年，財務成本減少14.3%至1,200,000港元(2015年：1,4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投資及服務及物業投資分部

經營業績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金融投資及服務分部的收入跌至2,800,000港元(2015年：13,500,000港元)，此乃由於不明朗的經濟環境導致就提供金融服務採取更嚴謹措施所致。分類盈利亦減少至400,000港元(2015年：13,100,000港元)，此乃由於可換股票據投資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5,300,000港元所致。此外，本集團就租賃本集團物業予一名第三方錄得租賃收入200,000港元。該租賃協議於2016年6月開始。

股東應佔虧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11,400,000港元(2015年：盈利6,5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收入以及其兩個分部(汽車分部和金融投資及服務分部)所得盈利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

於2016年首6個月，本集團主要以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為其業務撥付資金。本集團已投資8,900,000港元作為資本開支，主要為登記陳列車，以放置於展廳作展銷用途。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為348,000,000港元，而2015年12月31日則為267,3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76%)、人民幣(13%)及美元(11%)計值。

銀行貸款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合共76,400,000港元，其中5,800,000港元須於一年以上償還。於2016年6月30日的淨現金狀況為271,6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155,200,000港元)，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

應收貸款

期內，本集團從事金融投資及服務業務，其中包括提供貸款融資。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未償還貸款合共69,0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76,000,000港元)，按利率每年8厘計息及將須於6個月內償還。

資產抵押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物業、銀行存款及存貨合共115,4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119,200,000港元)已被抵押作為獲授出相關銀行貸款及其他銀行信貸之擔保。

資本開支、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已授權但未訂約)為15,400,000港元，主要涉及登記陳列車，以放置於展廳作展銷用途。預期此等資金承擔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法拉利

於2016年上半年，由於多項超出我們直接控制的因素，法拉利新車的交付量減少。儘管488 GTB車款在香港推出取得空前成功及市場對其推崇備致，廠房供應因全球需求及供應市場的右座駕駛的汽車單位生產延遲而減少。California T H&S車款的交付延遲直至五月底抵步，而正常船運預期不會於八月前抵步。此兩項因素影響新車交付。限量版F-12 TDF車款於五月開始交付，預期所有本地訂單將於本年度下半年完成交付。法拉利亦於四月推出有限數量的LaFerrari Roadster，其有限數量的配額將於短期內開始交付。LaFerrari所有的交付將於本年度完成。

我們於翻新沙田服務設施後重新建立售後服務，惟我們的主要憂慮是招聘經驗豐富技術人員，此香港汽車買賣業務普遍面對的問題將影響於合理時間內向客戶提供汽車服務的能力。

法拉利的易手車業務於我們搬遷舊有設施後繼續回升，現時買家已熟悉我們的新地點及訪客人流緩慢穩定增長。

藉著同時經營新車及易手車業務，我們欣然呈報向訪客提供現有及舊有車款的廣泛展示帶來的協同效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瑪莎拉蒂

正值浮現香港經濟衰退跡象，2016年第一季豪華汽車品牌分類的整體銷售較2015年下跌42%，而同期瑪莎拉蒂的銷售下跌18%。然而，在策略性的銷售宣傳及營銷活動的帶動下，瑪莎拉蒂致力創造銷售勢頭，並於2016年上半年售出超過一百架新車，較2015年下跌32%，而同期的汽車銷售總價值下跌37%。

在疲弱的汽車市場下，瑪莎拉蒂採納較進取的銷售方針，在高尚住宅區舉辦不同的試駕活動以及在高端購物商場內舉行兩場車展，務求積極聯繫客戶。為達致更有效的成本效益，瑪莎拉蒂亦專注於包括但不限於社交媒體及網上廣告的數碼營銷，以製造品牌曝光率及創造宣傳活動的知名度，此亦使品牌為未來推出各類新車款取得範圍廣泛的資料庫。

客戶意見及滿意度對瑪莎拉蒂而言至關重要，故此我們進行微信平台革新，新增如網上客戶滿意度指標調查及試駕預約等新互動功能，以提升我們的服務質量及可獲得客戶的即時回應。隨著推出新的客戶滿意度指標網上平台，客戶的回應率由1至5月的46.8%增至6月的88%，平均評分為100分中的98分，保持高度正面評價。

交付前檢驗

交付前檢驗分部方面，即使批量生產將於本年度下半年抵埗，在新型號面市的強烈需求下，我們於本年度上半年維持與2015年相近的服務量。

售後服務

法拉利

由於香港的奢侈品零售業廣泛面臨持續的不利因素，2016年上半年法拉利的整體售後服務收入穩定。我們預期推出新車款將帶來長期增長，而共同協力的營銷工作將增加客戶忠誠度。

新一代488跑車已開始交付，並將於短期內佔售後服務的較大比重，與過往年度的458車款的表現相近。我們預期該等跑車款的汽車數量佔新車銷售的比例將會增加，因此增加現正接受培訓的技術人員，以應付預期數量，並維持預約服務的等候時間的地區行業標準。

我們已推出多個營銷計劃以增加客戶忠誠度及重新推出法拉利體驗，該等計劃包括法拉利贊助的「Welcome Back」升級計劃，以及法拉利香港的F430及F360專屬計劃，以提升舊有車款的服務價值。

瑪莎拉蒂

即使2016年豪華汽車市場分類嚴重縮減，瑪莎拉蒂分部於2016年中期期間的整體售後服務收入及毛利率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錄得增長。憑著2015年作出的單位交付，我們能減輕此不利市場趨勢帶來的影響。

隨著於第二季度推出多個售後忠誠計劃以滿足特定車主分類後，客戶的正面回應有助我們進一步增加汽車保有量的滲透率及毛利率。

除正面的財務業績外，我們的客戶滿意度指標為92.3%，是上半年至今的最佳成績，抽樣率超過90%。

金融投資及服務

期內，本集團繼續從事金融業務及金融相關諮詢服務。本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短期至中期（一般不超過12個月）的融資。於2015年下半年，隨著認購按票面息率每年5%計息本金額合共為25,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後，本集團繼續開拓新的投資機會，包括權益投資，務求為我們的股東長期價值增值。

人力資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僱有215名僱員。本集團相信，人才是支持其業務發展的最寶貴資產。為此，我們提供富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計劃以及各種學習及發展機會，以吸引、鼓勵及挽留能幹之僱員。

本集團繼續透過積極參與捐款以及有關老人及弱勢社群的義工工作等慈善活動，為本地社區作出貢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我們於未來數個月將引入多項產品，預計進一步刺激銷售。

California T H&S抵埗將由媒體活動以及針對過往車主為目標的試駕計劃支持配合。媒體及車主的初步評價均為正面，我們預期新的存貨一旦到埗，此車款將為我們的年終業績帶來貢獻。至於488 GTB車款方面，售出存貨到達後，主要工作將為交付予等待良久的車主。我們已預定488 Spider的面市時間，儘管我們已開始接受訂單，此車款的實體車登場將帶領我們接獲的訂單數量節節上升。GTC4 Lusso已預定於第三季於當地市場面世。我們已接獲多個訂單，期望此車款的極短限時展示將引起更多關注討論。

由於上半年的業務環境不穩定，2016年將為挑戰重重的一年，影響所有汽車品牌的零售業。我們預期復甦緩慢，惟歸功於法拉利的新產品，預見為未來交付接獲的訂單將緩緩回升，惟等待時間仍較長，同時易手車業務將重獲勢頭，以達成內部目標。

SUV Levante、Quattroporte新轎車，加上第三及第四季度現有車款的新特色，瑪莎拉蒂的產品種類將更多元化，並將創造將客戶群擴展至其他分類的商機。相信透過取得市場的新分類，我們將逐步提升業務，並增加盈利率。

我們期望本年度下半年隨著新車款面市，將可以為客戶帶來充滿活力的新刺激，以及增加本集團售後商機。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議不宣派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發中期股息（2015年：無）。

權益披露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i) 概無董事於股份中持有任何實益權益及好倉。
- (a)(ii) 概無董事於股份中持有任何淡倉。
- (b)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權益衍生工具相關股份的實益權益及淡倉於本中期報告（「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於2016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
Gustavo International Limited	304,725,000 ⁽¹⁾⁽²⁾	5.84%
Maini Investments Limited	304,725,000 ⁽¹⁾⁽²⁾	5.84%
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鼎珮投資」)	1,498,016,472 ⁽¹⁾⁽²⁾	28.70%
VMS Holdings Limited (「VMSH」)	1,498,016,472 ⁽¹⁾⁽²⁾	28.70%
麥少嫻女士	1,498,016,472 ⁽¹⁾⁽²⁾	28.70%
羅琪茵女士	386,942,442 ⁽²⁾⁽³⁾	7.41%

[#] 據2016年6月30日的全部已發行股份5,219,541,190股計算。

附註：

- (1) 鼎珮投資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498,016,47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1,193,291,472股股份由鼎珮投資持有及304,725,000股股份由Gustav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間由鼎珮投資全資附屬公司Maini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約80%之公司，而鼎珮投資則由VMSH全資擁有)持有。VMSH由麥少嫻女士全資擁有。
- (2) 於股份的全部權益均以好倉持有。
- (3) 羅琪茵女士(i)直接持有177,661,192股股份；及(ii)透過多間受控制法團，持有合共209,281,25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琪茵女士於合共386,942,44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羅琪茵女士擁有Ristora Investments Ltd的全部股權權益，而Ristora Investments Ltd擁有Easy Rid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70.97%權益，而Easy Rider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C.C Rid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權益，而C.C Rider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HEC Capital Limited的84.23%權益，而HEC Capital Limited擁有HEC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而HEC Development Limited擁有Murtsa Caputal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Murtsa Caputal Management Limited為209,281,25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琪茵女士、Ristora Investments Ltd、Easy Rider Investments Limited、C.C Rider Investments Limited、HEC Capital Limited及HEC Development Limited因此被視為於Murtsa Caputal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2年5月2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本公司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獲授予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的股份。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2016年		期內註銷/ 失效	於2016年 6月30日
				1月1日	期內授出		
董事							
莊天龍先生	16/10/2014	0.184	16/10/2015至 15/10/2020 ⁽²⁾	51,891,000	-	-	51,891,000
林志仁先生	16/10/2014	0.184	16/10/2015至 15/10/2020 ⁽²⁾	18,700,000	-	-	18,700,000
杜東尼博士	16/10/2014	0.184	16/04/2015至 15/04/2020 ⁽²⁾	1,500,000	-	-	1,500,000
江啟銓先生	16/10/2014	0.184	16/04/2015至 15/04/2020 ⁽²⁾	1,500,000	-	-	1,500,000
僱員總計							
	16/10/2014	0.184	16/10/2015至 15/10/2020 ⁽²⁾	56,282,200	-	(15,590,000) ⁽⁴⁾	35,082,200
	20/04/2015	0.351	20/04/2016至 19/04/2021 ⁽²⁾	22,617,000	-	- (3,210,000)	19,407,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16/10/2014	0.184	16/10/2015至 15/10/2020 ⁽²⁾	40,000,000	-	-	40,000,000
總計				192,490,200	-	(15,590,000) (8,820,000)	168,080,20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1) 緊接2014年10月16日及2015年4月20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之每股股份收市價分別為0.187港元及0.335港元。
- (2) 於2014年10月16日及2015年4月2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應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於承授人(就此而言，購股權歸屬日期或各有關日期於下文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之購股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首周年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40%
授出日期第二周年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授出日期第三周年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 (3) 於2014年10月16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應在授出日期起計6個月結束當日歸屬於承授人。

- (4) 緊接期內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220港元。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維持有效之企業管治架構乃本公司優先考慮事項之一。董事認為，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

莊天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企業管理及證券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執行主席與行政總裁，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一致的領導，並有助於實施及執行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然而，鑒於現行情況，本公司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而該守則符合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整個期間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標準。

董事資料之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本公司2015年年報刊發日期後，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杜東尼博士辭任民信金控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3)(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以下為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之在任董事：

執行董事

莊天龍先生(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
林志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東尼博士
江啟銓先生
李忠良先生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尚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天龍

香港，2016年8月3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緒言

本行已審閱載於第17至40頁之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16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註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須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其相關規定而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和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閱結果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總結，並依據本行協定之聘任條款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呈報本行之總結，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並無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本行之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行可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總結

按照本行之審閱結果，本行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6年8月30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04,383	468,252
銷售成本		(309,706)	(354,303)
毛利		94,677	113,949
其他收入		11,411	8,529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7,777)	(1,616)
銷售及分銷成本		(69,073)	(67,867)
行政費用		(37,736)	(42,742)
財務成本	5	(1,210)	(1,353)
除稅前(虧損)盈利		(9,708)	8,900
稅項	7	(1,732)	(2,401)
本期間(虧損)盈利	6	(11,440)	6,499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8	(0.22港仙)	0.13港仙
— 攤薄	8	(0.22港仙)	0.12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盈利	(11,440)	6,499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轉撥至投資物業後的物業重估收益	3,626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07	(20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3,833	(207)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7,607)	6,29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附註	於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46,8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9,497	108,403
商譽		2,480	2,480
租賃按金		14,094	14,094
		122,871	124,977
流動資產			
存貨		172,797	200,457
可收回稅項		1,148	1,95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49,467	78,450
應收貸款	13	69,000	76,000
可換股債券投資	14	24,985	26,772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888	59,6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9,150	207,611
		665,435	650,90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303,403	252,943
應繳稅項		7,748	7,695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70,656	105,532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	74
		381,807	366,244
流動資產淨值		283,628	284,6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6,499	409,6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附註	於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104,391	104,079
儲備		295,644	298,2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0,035	402,30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5,756	6,610
遞延稅項		708	724
		6,464	7,334
		406,499	409,63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核)	104,079	245,380	2,151	13,066	15,620	907	166,431	(145,334)	402,300
本期間虧損	-	-	-	-	-	-	-	(11,440)	(11,44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3,626	207	-	-	3,833
本期間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	-	-	-	3,626	207	-	(11,440)	(7,607)
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 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	-	-	2,473	-	-	-	-	2,473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新股份	312	3,965	-	(1,408)	-	-	-	-	2,869
購股權失效後轉撥	-	-	-	(403)	-	-	-	403	-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04,391	249,345	2,151	13,728	19,246	1,114	166,431	(156,371)	400,035
於2015年1月1日(經審核)	103,784	241,623	2,151	2,519	15,620	72	166,431	(173,104)	359,096
本期間盈利	-	-	-	-	-	-	-	6,499	6,499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07)	-	-	(207)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207)	-	6,499	6,292
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 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	-	-	6,425	-	-	-	-	6,425
於201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03,784	241,623	2,151	8,944	15,620	(135)	166,431	(166,605)	371,8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8,100	25,581
存貨減少(增加)	27,660	(53,3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51,827	4,617
應收貸款減少	7,000	11,27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27,787	24,159
經營活動其他變動	(862)	(825)
	121,512	11,49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931)	(20,5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920	3,025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31,491)	(5,93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42,786	5,430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23	35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507	(17,653)
融資活動		
所籌集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174,803	297,478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10,533)	(302,031)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2,869	-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1,284)	(1,42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145)	(5,9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91,874	(12,142)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7,611	269,9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5)	(215)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299,150	257,55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如適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此外，誠如附註11所載，以下會計政策於本期間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物業至投資物業後適用。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用途的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產生的開支)初步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其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按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用途之所有物業權益乃分類及計入投資物業，並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計入其所產生期間的損益中。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業主自用結束證明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於轉撥日期該項目的賬面值及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以及於物業重估儲備累計。資產於其後出售或棄用時，相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出售投資物業後或當永久棄用投資物業且預期其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投資物業。終止確認該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物業期間計入損益。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修訂本，乃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三項經營分類如下：

- (i) 汽車—買賣汽車及有關配件以及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 (ii) 金融投資及服務—投資證券、提供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及
- (iii) 物業投資。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分類盈利指各分類賺取之盈利，當中並無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若干未分配公司支出及財務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計量，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分類資料(續)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及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集團收入	401,396	2,836	151	404,383
分類業績				
分類(虧損)盈利	(4,958)	392	103	(4,463)
利息收入				223
未分配公司支出				(4,258)
財務成本				(1,210)
除稅前虧損				(9,708)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及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集團收入	454,733	13,519	-	468,252
分類業績				
分類盈利(虧損)	5,833	13,116	(13)	18,936
利息收入				350
未分配公司支出				(9,033)
財務成本				(1,353)
除稅前盈利				8,900

3. 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及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96,889	94,366	47,231	438,4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9,1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888
可收回稅項				1,148
未分配公司資產				634
綜合資產				788,306
負債				
分類負債	297,729	81	811	298,621
銀行及其他借貸				76,412
遞延稅項				708
應繳稅項				7,748
未分配公司負債				4,782
綜合負債				388,27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分類資料(續)**分類資產及負債(續)**

於2015年12月31日(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及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360,185	103,197	-	463,3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7,6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9,655
可收回稅項				1,956
未分配公司資產				43,274
綜合資產				775,878
負債				
分類負債	247,808	333	-	248,141
銀行及其他借貸				112,142
遞延稅項				724
應繳稅項				7,695
未分配公司負債				4,876
綜合負債				373,578

為了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公司資產、可收回稅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
- 除公司負債、應繳稅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196)	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89	(79)
外匯淨虧損	(1,618)	(1,561)
可換股債券投資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變動虧損(附註14)	(5,252)	-
	(7,777)	(1,616)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204	1,347
融資租賃利息	6	6
	1,210	1,353

6. 本期間(虧損)盈利

本期間(虧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654	9,522
存貨撥備撥回(計入銷售成本)	-	(3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7.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529	1,894
其他司法權區	1,203	507
	1,732	2,401

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其估計應課稅盈利之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兩個期間之稅率為25%，於中國常設機構的非中國附屬公司之服務收入按核定利得稅稅率20%繳稅。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 本期間(虧損)盈利	(11,440)	6,499

8. 每股(虧損)盈利(續)

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12,003,168	5,189,178,390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	63,296,304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12,003,168	5,252,474,694

由於行使本公司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

9. 股息

於中期期間內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釐定將不會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7,564,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20,528,000港元)。本集團亦出售賬面值為1,631,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3,104,000港元)，產生收益289,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虧損79,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1.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2015年1月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46,800
於2016年6月30日	46,800

於2016年4月，賬面值約43,174,000港元的物業因由業主自用結束證明用途改變而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投資物業由一名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轉撥日期按公平值估值為46,800,000港元，並確認約3,626,000港元的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董事認為，於轉撥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概無重大變動。

於2016年6月30日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香港的工業大廈及停車場。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29,731	49,809
減：呆賬撥備	(1,825)	[641]
	27,906	49,168
購貨訂金	6,228	18,388
公用服務及租賃按金	2,281	2,036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3,052	8,858
	49,467	78,450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天之信貸期。以下為按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所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其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6,325	35,428
31天至60天	5,094	10,349
61天至90天	1,658	419
91天至1年	4,735	2,878
1年以上	94	94
	27,906	49,168

由於該等結餘已於隨後結算或該等客戶之還款記錄良好，該等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此，董事相信毋須作出進一步減值。

13. 應收貸款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固定利率貸款	69,000	76,000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於2015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之應收貸款7,000,000港元獲提早償還。於2016年6月30日，貸款金額38,000,000港元及31,0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38,000,000港元及38,000,000港元)分別將於2016年11月及2016年12月償還，並每年按利率8%計息。於2016年6月30日，餘額由公平值分別為97,500,000港元及84,36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分別為61,600,000港元及61,600,000港元)之香港上市證券作為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4. 可換股債券投資

於2015年11月12日，本公司認購新體育集團有限公司(「新體育集團」)發行本金總額為25,000,000港元之港元計值可換股債券，按年票面利率5%計息，於贖回日支付，到期日為發行日期之第一周年當日(「到期日」)。可換股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發行日期後三個月起直至緊接到期日前第十個營業日(包括該日)止期間內，隨時將可換股債券按每股0.250港元之轉換價轉換為新體育集團之股份，惟須受反攤薄條款規限。

於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及其組成部分之公平值乃按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釐定。於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之債務部分之公平值乃按類似非可換股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釐定，並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實際利率為27.828%。可換股債券附有之轉換權於收購日期、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之公平值乃按二項式模型計算。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6月30日
股價	0.226港元	0.140港元
行使價	0.250港元	0.250港元
折現率	31.415%	30.757%
無風險利率(附註a)	0.084%	0.177%
預期波幅(附註b)	54.206%	40.251%
預期股息收益率(附註c)	0.000%	0.000%
選擇權年期	0.867年	0.367年

附註：

- (a) 該利率乃參考一年期港元香港主權債券基準曲線釐定。
- (b) 基於債券期間一系列與新體育集團業務性質相若的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股價波幅。
- (c) 經參考新體育集團的過往派付股息估計。

14. 可換股債券投資(續)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分別於其他收益或虧損確認可換股債券投資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為5,252,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及於其他收入確認實際利息收入為3,465,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於2016年6月30日，可換股債券投資債務及衍生部分之賬面值分別為24,955,000港元及3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分別為21,490,000港元及5,282,000港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31,754	21,511
已收客戶訂金	226,851	171,953
客戶預付款項	10,471	8,040
應計費用	14,042	17,795
其他應付賬款	20,285	33,644
	303,403	252,943

以下為按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所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20,855	14,431
31天至60天	1,716	5,225
61天至90天	6,926	120
91天至1年	1,002	949
1年以上	1,255	786
	31,754	21,5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從多間銀行獲取數筆約為174,803,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297,478,000港元)的新銀行貸款，並已償還約210,533,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302,031,000港元)。新貸款乃按每年介乎1.86%至4.75%(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年介乎1.88%至5.00%)之市場浮息利率計息。

1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016年1月1日及2016年6月30日	17,500,000,000	3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5年1月1日及2015年6月30日	5,189,178,390	103,784
於2016年1月1日	5,203,951,190	104,079
行使購股權(附註)	15,590,000	312
於2016年6月30日	5,219,541,190	104,391

附註：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向行使其購股權的若干購股權持有人按行使價每股0.184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5,59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本公司股份。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8.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承租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承擔期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57,415	54,505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59,030	85,861
	116,445	140,366

承租物業之租賃期限乃商定為1至5年，租金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出租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為46,80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此租賃而於未來最低租金收款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1,923	-
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3,366	-
	5,289	-

物業租賃期限乃商定為3年，租金固定不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9. 關聯人士交易

本集團已與其關聯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要管理人員之報酬(附註)	5,449	8,319

附註： 期內，重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由董事依據個人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乃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列載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之方法(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將公平值計量分類之公平值架構級別(第三級)之資料。

金融資產	於2016年6月30日之 公平值	於2015年12月31日之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 之關係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內分類為按公平值計 入損益金融資產之可 換股債券(定義見附註 14)附有之轉換權	資產— 30,000港元	資產— 5,282,000港元	第三級	二項式模式 公平值乃基於選擇權年期之無風 險利率及股價(來自可觀察市 場數據)、一系列與新體育集 團業務性質相若的可資比較公 司之股價預期波幅、股份之預 期股息收益率及行使價估計。	一系列與新體育集團業務性質相 若的可資比較公司之股價預期 波幅乃經參考該等公司歷史股 價釐定。	波幅越大，公平值越高。 (附註)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續)

附註： 估值中所採用之新體育集團股價及／或一系列與新體育集團業務性質相若的可資比較公司之股價預期波幅輕微增加，會導致可換股債券投資附有之轉換權之公平值計量大幅增加。倘新體育集團的股價增加／減少5%，且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可換股債券附有之轉換權賬面值增加／減少24,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一系列與新體育集團業務性質相若的可資比較公司股價的預期波幅增加／減少5%，且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可換股債券附有之轉換權賬面值增加／減少6,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本集團委聘合資格外聘估值師進行金融工具的估值。會計主任每半年向本集團董事會匯報由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編製的估值結果，並闡釋金融工具公平值波動的原因。有關釐定各項金融資產公平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於上文披露。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21.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根據於2012年5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是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而該計劃將於採納日期起計滿十周年當日屆滿。

下表披露本集團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2016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92,490,000
期內行使	(15,590,000)
期內失效	(8,820,000)
於2016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168,08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2014年10月16日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及顧問授出202,395,000份購股權，而15,590,000份購股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獲行使。於2014年10月16日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18,237,000港元。除授予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之3,000,000份購股權經已於授出日期起第六個月結束當日歸屬外，餘下199,395,000份購股權之40%、30%及30%分別須於授出該等購股權日期一、二及三周年當日歸屬。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2015年4月20日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22,617,000份購股權，而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於此日期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3,529,000港元。已授出之22,617,000份購股權之40%、30%及30%分別須於授出該等購股權日期一、二及三周年當日歸屬。

21.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續)

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若相關，該模式所採用之預期年期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因其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等考慮因素之影響而有所調整。預期波幅乃根據股價於過往5年之歷史波幅釐定。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按董事之最佳評估計算。變數及假設之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公平值變動。

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按董事之最佳評估之變數及假設計算。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2014年 10月16日	2015年 4月20日
授出日期股價	0.179港元	0.345港元
行使價	0.184港元	0.351港元
無風險利率	0.98% – 1.05%	0.94%
合約年期	5.50 – 6.00年	6.00年
預期購股權期限	4.50 – 5.00年	5.00年
預期波幅	53.33% – 60.07%	52.66%
股息收益率	0.00%	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於行政開支確認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總額2,473,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6,425,000港元)。

2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6年8月1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按4,800,000美元(相等於約37,241,000港元)的價格收購第三方於一間私人公司(投資對象)的優先股份投資中的15%實益權益。投資對象從事汽車融資業務。本公司管理層正在評估其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